

項目三 學生輔導與學習資源

(一) 現況描述

本系所不僅提供學生豐富及多元的課程、培養專業能力，也非常關心學生在校的情形，並依據學生課業學習、心理狀況、及對未來就業的規劃，提供適當的輔導，以幫助學生提高學習效果、健康正面的生活態度及良好的生涯規劃。本系所目前給予的學生輔導以課程學習輔導、生活輔導及職涯輔導三個層面為主，期盼學生在課程學習、術科能力、參與相關學術及展演活動的過程中，能建立音樂系學生應擁有之專業能力、敬業態度及宏觀視野；此外，本系特別結合本校學務處輔導辦法，提供部分學生所需之生活輔導資源。

根據課程的性質，在不同的課程學習上，學生會有指導老師在課堂中給予協助。依其學習成績或展演能力的評估，對於學習成效低落的學生，指導老師會視學生個別情況，通知系辦公室、家長、導師進行輔導。若遇情況特殊者，亦可排進本系每月固定召開的系務會議討論議題，藉由全體專任教師的溝通討論，即時提供適當的幫忙與協助。除了課程學習上的輔導，本系也提供學生課外學習活動，舉辦跨校、跨領域、跨國際的交流，以求拓展學生國際觀。

在學生生活方面的輔導，學生更擁有多方面的協助，本校行之有年的導師制、系辦公室的成員（包括系所主任、兼職行政之專任教師、組員工友）及系學會幹部等；學務處的教官與心理諮商單位皆能發揮功能。除此之外，本校亦提供獎助學金、工讀金申請給在經濟方面困難的學生，使其不必爲了擔憂生活而影響課業學習。

在學生生涯方面的輔導，系辦公室定期會在系公告欄以及建立網路的資訊，如本系的臉書社群網站，提供相關工作訊息、升學管道與專業活動的資料，並定期舉辦職涯相關講座及校友座談會，讓學生隨時得知最新的就業升學資料，也能與系上有經驗的教師請益或藉畢業校友協助其人生規劃。

藉由這三個項目的學生輔導，本系所能夠提供學生良好的學習環境，與跨校、跨國際的交流，啓發學生的學習意願，進而提升其進入職場的競爭力，並能保持正面、健康的處世態度。

建置學習輔導機制

1. 辦理新生座談會：

本系新生，除參加學校的新生入學輔導外，亦參加本系自辦之新生座談會，並由系學會學生舉辦北、中、南三區新生分區座談會。目的為促進學生對系所及其專業學習課程有初步了解，盡快適應新生活。

2. 完善的導師制：

本系推薦適任且具熱忱之專任教師擔任班導師，每學年度開始前彙整簽請校長同意。其工作執掌包括生活輔導、學業輔導、生涯輔導、並將具體內容、流程、規範等事項於「導師輔導手冊」中詳實的規定。同時，每學期開學前循例召開全校導師會議，以期經驗分享、知能傳承。要求導師不定期主動與學生座談、聚餐，以瞭解與記錄學生之需求，並提供協助，每學期結束前將訪談報告送交系主任簽章後轉交學務處查驗。導師與學生間構築信任與迅速的聯絡管道，並銜接本校意外事故處理通報系統。本系 98-100 學年度系所導師一覽表請參閱表 3-1。

表 3-1：98~101 學年度本系所導師一覽表

	98 學年度	99 學年度	100 學年度	101 學年度
音一	劉榮義	李雅婷	楊千瑩	陳宜貞
音二	涂淑芬	劉榮義	曾毓芬	楊千瑩
音三	黃久玲	涂淑芬	劉榮義	曾毓芬
音四	梁毓玲	黃久玲	涂淑芬	劉榮義
研一	認輔導師制	認輔導師制	認輔導師制	認輔導師制
研二	認輔導師制	認輔導師制	認輔導師制	認輔導師制

3. 系所明訂修課標準、課程抵免、先修訊息：

本系在新生入學時，由系主任、導師共同說明課程架構及選課辦法，並在學校網頁公告大學部及研究所課程地圖，方便學生了解整體之課程架構。每學期各班選課由導師、主任導師輔導選課。對於各項相關課程抵免、先修科目之規定均明確告知學生，本系

隨時提供相關資訊，及時協助解決學生的問題。

4. 系所鼓勵學生參與學校提供之多元學習活動：

本系所為提升學生學習意願及主動學習的習慣，安排業界見習、業界實習課程並積極鼓勵學生參加業界參訪，增進學生了解職場生態，鼓勵學生參加各種證照考試，配合課程地圖發展所屬職涯進路圖，以利畢業生及早規劃。

5. 設有學習預警機制

本校具有完善之學生學習成效預警實施機制，能確實掌握、聯繫學生學習狀況，提供教師輔導之依據。學生在校期間，已有一學期學業成績不及格學分數達該學期修習學分總數二分之一者，列為所屬院系學習輔導當然對象，並通知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共同輔導；本系所對於學習成效欠佳學生，訂有輔導措施，並追蹤學生學習改進結果。

6. 專業科目之輔導：

(1) 個別指導部分

每學期之術科期末考，評審老師均針對每位學生在評語表上寫下詳盡之建議，於考試完隔天由辦公室彙整後各自發給每位學生，協助學生瞭解其學習成果與需要改進加強之部分，提供給學生較客觀之學習輔導方向。

(2) 大班課部分

大部分的授課教師都依不同性質之課程，透過教學評量與晤談時間 **office hour** 瞭解及提供個別學生所需的輔導。有些老師及課程視需要而設有小老師制度，利用課餘協助學習成效欠佳的同學，採小班教學或個別指導，成效顯著。

本系所專任教師除授課外，亦訂定每週 4 小時 **office hour** 作為諮詢輔導。

7. 系所主任、導師、行政人員協同輔導

本系辦公室配置完整的行政人力，由系所主任統整系上之行政事務。除辦理日常庶務外，兼有學生事務協辦，及生活輔導的功能。除系主任外，另有行政教師一至二位、駐校藝術家、行政助理一至二位；負責協助學生事務、辦理展演與學生活動等事務。96~100

學年度本系行政人力配置請參閱表 3-2。

表 3-2：系上行政人力配置表

學年度	96	97	98	99	100	101
系所主任	劉榮義	劉榮義	張俊賢	張俊賢	張俊賢	趙伍振
行政教師	潘家琳 丁心茹	龔婉儀	龔婉儀	李雅婷	楊千瑩	陳宜貞 楊千瑩
駐校藝術家			楊妮蓉 段宜君			
行政助理	鄭伊伶 卓美華	游碧華 蘇玉欣	蘇玉欣	蕭培廷	蕭培廷	蕭培廷

8. 結合學校學務處協助學生輔導機制

本校學務處對於學生輔導機制可分為生活輔導組、學生輔導中心與學生職涯發展中心三大區塊，各單位作法與職責如下所述：

(1) 生活輔導組

配合學校政策，校方會定期將學生曠課次數過多之名單交付系所主任與各班導師，進行瞭解與輔導。無論是在課業、生活、情感各方面問題，皆能給予學生諮商協助。如遇有問題，本校設有「生活輔導組」，由教官負責協助解決學生日常生活上的困擾，與導師互相配合，並利用課堂時間加強學生的品格教育，對本系所學生的輔導工作更是不遺餘力，甚得師生的尊重。生活輔導組以軍訓教官為班底，並有學校職員做輔助，其扮演的角色與職責請參閱表 3-3。

表 3-3：生活輔導組輔導機制

項目	辦 理 事 項			
生活輔導 有關服務	1	學生急難救助	7	性別平等申辦窗口
	2	學生獎助學金	8	品德教育
	3	學生請假	9	學生獎懲業務及會議
	4	大專校院弱勢學生助學金	10	學生宿舍所有業務
	5	就學貸款	11	學生兵役
	6	各類學雜費減免		

(2) 學生輔導中心

本校設有「學生輔導中心」，可透過導師協助，在具有專業心

理輔導人員協助解決學生各方面的心理問題。學生輔導中心對學生輔導的功能請參閱表 3-4。

表 3-4：學生輔導中心輔導機制

項目	辦理事項			
諮商輔導 有關服務	1	心理測驗	7	辦理全校性特殊教育宣導活動
	2	個別諮商	8	針對身心障礙學生辦理轉銜服務
	3	團體輔導	9	針對身心障礙學生協助生涯規劃
	4	追蹤高困擾學生	10	心理衛生推廣教育活動
	5	危機個案處理與輔導	11	相關講座/座談/工作坊
	6	學系教師輔導諮詢		

(3) 學生職涯中心

「學生職涯發展中心」提供全校學生和畢業校友職涯諮詢服務，學生職涯中心對學生就業輔導的功能請參閱表 3-5。

表 3-5：學生職涯中心服務機制

項目	具體目標	
學生職涯 中心認知 服務	1	引導學生透過探索職涯興趣和職涯規劃
	2	提升學生的專業職能和就業力
	3	培養學生的職涯問題解決能力
	4	促進學生職涯發展和實踐行動
	5	推動各項學生職涯輔導工作事宜
項目	辦理事項	
學生職涯 中心就業 輔導服務	1	建置並維護網路職涯輔導平台，提供即時線上職涯諮詢服務
	2	職涯班級輔導，結合線上職涯測驗，協助學生發展學習/生涯歷程檔案
	3	職涯探索與規劃活動，引導學生探索職涯興趣，培養職涯問題解決和規劃能力
	4	職場體驗、見習或企業參訪等活動，促使學生瞭解職場實況與趨勢，致力職涯發展與實踐行動
	5	實施學生專業職能及就業力調查，分析學生專業職能及就業力現況和程度

6	結合學校內外各類職涯輔導資源，持續提供學生職涯發展與就業輔導服務
7	教育部、青輔會、勞委會委託或補助辦理之各項職涯或就業輔導業務
8	校園徵才、升學暨就業博覽會、就業或職涯輔導講座、國家考試講座、求職面試技巧等活動，增進畢業生職才媒合

9. 碩士班部分

(1) 辦理新生座談暨迎新茶會

本學系每年開學前即由研究生學會及師長為研一新生辦理新生座談會暨迎新茶會，讓新生能提早與學長姐面對面接觸，介紹關於嘉大及系上的一切，如本學系師資、課程、教學與環境等簡介，同時溝通生活及學習問題，以減少學習焦慮，使研究生生活能夠更順暢進行，讓將來的生活能夠更快步上軌道。

(2) 設置認輔導師，並辦理期初及期末師生座談會

本所每學期均設置認輔導師，並辦理期初及期末師生座談會，介紹認輔導師給研究生認識，以利其生活及學習發展。

提供學生之學習資源及其管理維護機制

1. 編列經費購置、更新及維護教學及學習資訊

系所編列經費，購置、更新及維護教學及學習資訊（如：圖書儀器、資訊設備或專科教室設備），以滿足師生需求。維護及管理方面，本系圖書樂譜資料逐年增加，目前由系主任帶領研究生負責借閱管理，在圖書資源的電腦建檔方面，將商請本校電算中心協助，訓練系上人員操作，全數建檔並引導全系師生充分利用圖書資源。在購置及更新資源方面，96-100 學年度本系所編列圖書及設備經費請參閱表 3-6。

表 3-6：96-100 學年度音樂系所圖書與設備經費

年度	圖書經費	設備經費	歷年採購金額及案名	
96	800,000	340,000	9,950,000	平台鋼琴壹批
			1,615,000	管樂團赴日交流

97	800,000	340,000	3,000,000	音樂館電梯工程
98	800,000	340,000	156,000	專業演奏椅添購
99	800,000	340,000	798,000	打擊樂教室工程
100	800,000	340,000	1,330,000	音樂館空橋工程
101	800,000	340,000	6,380,000	史坦威演奏鋼琴

2. 提供獎學金/工讀金協助學生學習

本系所對於表現優異之學生及需要工讀機會學生，均能適當、適時地提供機會。

(1) 助學金

本校在學務處下設有獎助學金（包括各公私機關、財團之獎學金，本校清寒學生獎學金及清寒學生助學金）、急難救助（包括急難救助金及嘉義大學仁愛基金）、工讀金、中低收入戶就學補助等各種協助學生解決就學期間經濟問題的措施，凡符合上開資格或相關規定情形之同學，都能循管道獲得協助。

(2) 獎學金

本系所學生在條件符合下，均可申請學務處所提供之各項獎助學金，成績優良者亦可申請全校性之學業優良獎學金，與優秀清寒獎學金（每學期有 250 位名額，每位發給 10,000 元）。此外企業財團如：「蔡嘉康獎學金」、財團法人「山葉音樂振興基金會」、「功學社學術獎助基金會」、「東和音樂學術研究獎助學基金會」等單位，亦提供專屬獎助學金供音樂系所學生申請，每年本系分別有 4 至 5 名學生獲得獎助。

(3) 工讀金

依據校內工讀規定（每小時 108 元，每人每月最高工讀時數為 40 小時，本系分配工讀時數為每年約 969 小時），本系所每學期提供數名工讀名額，協助平日琴房管理與清潔打掃、琴點安排、辦公室文書資料整理、演出或出國事項聯繫、演出錄音錄影及轉檔等。

3. 音樂學系所依據教與目標與培育之核心能力，建置符合各類型教學及學習資源需求之空間如下：

(1) 硬體設備

本系所目前擁有之硬體設備躋身全國頂尖:視聽教室 3 間，個人影音視聽室 1 間（含影音視聽設備、單槍投影機與銀幕）、電鋼琴教室 2 間，專業合唱教室、合奏教室、電腦教室、打擊樂教室、室內樂教室、歌劇排練室以及琴房 65 間等。大型展演場所方面，除了音樂系專用之文薈廳（270 個座位）外，尚包括大學館演藝廳（1,418 個座位），及大學館演講廳（278 個座位），均有反響板、燈光與音響控制室。（參閱附件 2-13）。

(2) 圖書及視聽資料

本系所圖書、期刊、視聽資料無論數量或品質，近年來均顯著提升，並不斷擴充。95 學年度起已添購 Naxos Music Library、Oxford Music Online 線上音樂資料庫，供全校師生利用，以期符合學生學習之要求。每學年視校圖書館之採編經費，固定推薦圖書選購清單供圖書館參考購置。為增加學生使用圖書之頻率，將由各任課老師主動向學生介紹、宣導，期達到充分的使用。

(3) 設備維護

本系所器材設備除由全系專任教師分別管理外，並由研究生與工讀生、專任職員及工友協助各項精密器材的維護（例如：大學館設有恆溫、恆濕的鋼琴室）；鋼琴調音及電腦維修則外包委由廠商定期保養。平均 4 位學生分配一間練習室，使用時間由該使用者自行分配並負責該練習室之清潔工作，以養成愛惜公務，注重環境整潔之習慣。

(4) 場地管理

為有效管理與充分運用空間，本系所訂定有各類教學及學習資源之管理與使用辦法。音樂系一般教室除正式課程以外，可填寫「音樂系大教室借用申請表」申請使用。舉辦音樂會可填寫「國立嘉義大學人文藝術學院音樂會申請表」、「文薈廳借用申請表」登記借用。為有效管理及使用音樂館琴房，另本系所依據「國立嘉義大學場地設備提供使用管理要點」，訂定「琴房使用辦法」登記使用。

提供學生課外學習活動之作法

1. 系所鼓勵學生參與校內外辦理之多元課外學習活動
本系所各類型音樂活動極為頻繁，計有音樂劇、交響樂團、管樂團、合唱團、爵士樂團及室內樂音樂會、畢業音樂會、校友音樂會等，學生積極參與，並獲得豐碩之演出經驗及參與自治幹部學習心得。每年更受邀參與嘉義市國際管樂節、協志高中藝術季演出，並多次應國外姐妹校邀請參訪演出，提供學生展演機會，並深獲各界好評。本系管樂團參加 97 學年度全國音樂比賽，獲得特優，每年教育部舉辦之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本系學生亦多次獲得佳績。
2. 系所學會之運作
 - (1) 音樂系學會每年均由學生自行舉行幹部改選，充分發揮學生自治精神，並由大三導師擔任系學會指導老師，系主任與系上所有老師均適時予以輔導。
 - (2) 系學會每年均承辦各項重要活動，如迎新宿營、辦桌、送舊茶會、校慶啦啦隊競賽之組訓、大師班講座歡迎海報製作，以及協助各項音樂演出、協奏曲比賽等活動之庶務工作。
 - (3) 系學會也參與系上與學生相關事務，成為師生之間重要溝通管道，每學期定期舉辦全系師生座談會，會前蒐集整理學生意見，會中學生可以暢所欲言，並由系主任或相關師長一一解答，提出改善策略。
 - (4) 橫向方面：本系系學會功能健全、運作靈活；縱向方面：系裡各家族凝聚力強；本系將藉由此兩個學生團體，協助並補強導師、任課老師之輔導機制，作得更加完善、落實。
3. 系所依據教育目標與培育之核心能力，辦理各類學生課外學習活動，提升學生健全發展
 - (1) 非正式課程的實施情形
 - a. 協奏曲比賽
 - b. 音樂劇演出
 - c. 本系交響樂團、管樂團定期展演。

- d. 學生自治幹部：每個展演團隊皆設立學生自治幹部，負責籌劃展演行程、譜務、文宣品印製及宣傳工作等後勤支援事務，透過實際演練，培養學生團結合作、溝通協調與獨立思考能力等，落實「從做中學」之精神。

(2) 鼓勵學生參與國際學習活動

- a. 本系向來鼓勵全系師生參與各類型之國際學術交流活動，近年來本系師生及管樂團已分別與加拿大 UBC 大學管樂團、日本靜岡大學管樂團進行交流演出活動。
- b. 嘉大交響樂團在拓展國際視野方面也積極做出努力，交響樂團 96 年 8 月出訪大陸，於福建農林大學、廈門大學及集美大學等校巡迴演出並簽訂姐妹校，此行更獲中國中央電視台轉播，頗受好評。97 年 10 月劉榮義主任再度率領音樂系管樂團巡迴日本上越教育大學、靜岡大學演出，成功做出學術與文化交流。100 年 11 月管樂團前往大陸福建農林大學、集美大學交流參訪；101 年 7 月管樂團至新加坡國際管樂節參加公開組比賽獲得銀牌。
- c. 校際交流方面，如 93 至 101 年參加嘉義市國際管樂節演出，歷年曾與大陸之北京中央民族樂團、香港交響管樂團等國家級職業樂團，上海音樂院管樂團、日本上越教育大學、靜岡大學和明治大學，新加坡共和理工學院、福建農林大學、廈門集美大學等國外名校，及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臺北藝術大學、實踐大學、台南應用科技大學、新竹教育大學、台南大學、台東大學等國內音樂系進行學術交流與交流演出。

- (3) 參與全校啦啦隊比賽、運動會及其他校內校際球類聯誼賽
- 本系每學年均以大一學生為主體，積極參與於校慶期間舉辦之全校啦啦隊比賽，展現音樂系學生參與校園活動的熱情，以促進學長與學弟妹之間交流，培養班級間默契與鍛鍊健康體魄；而本學系啦啦隊已於 95 至 100 學年度連續六年榮獲全校冠軍，實為本系之驕傲。此外本系目前有男女籃球隊，提供有志體育活動的學生有切磋球技機會和建立

歸屬感，參與同學皆非常熱烈。此外，本系學生亦積極參加校際間的球賽聯誼，例如大音盃等，而在練習的過程中學生們更是學習到書本以外的寶貴人際互動經驗。

提供學生學習輔導作法

本系各班導師、各科授課教師、互動密切之主修老師及輔導教官等全心投入，除導師於每學期利用班會時間與班級學生互動外，本系專任教師每人每學期每週至少安排 4 小時的 office hour，以協助解答學生疑惑，學習輔導成效甚佳，從多位本系教師榮獲本校教師教學優良獎項之肯定即可得到印證。對於教務處提供之期中預警名冊，針對課業表現較不理想者，各導師均與學生安排晤談，進行溝通瞭解，並作成晤談紀錄表。同時，亦會針對學生學習成效實施補救教學措施。系上接獲註冊組與生輔組關於學生休學、出缺席通知時，即實施學業預警通報，面訪或電訪以瞭解學生狀況。

此外，本系所提供學生有關修課輔導的方式有下列多種管道：

- (1) 每學年在系學會主辦新生座談會時，邀請系主任與導師分別說明課程特色、內容，使學生初步瞭解本校、系必選修相關課程及選課相關規定。
- (2) 每學年度編製「音樂學系大學部學生手冊」與「音樂學系碩士班學生手冊」，於每位新生上課第一週發給，內含本系教育目標、專兼任師資介紹、設備、課程、各組別術科考試內容與相關規定等，提供學生明確之學習指引與輔導。
- (3) 請各班級導師藉由班會討論，或利用 office hours 進行個別修課輔導。如學生面臨輔系、轉組、或外籍學生課業適應等問題，則進行個別瞭解並給予建議。
- (4) 由系辦公室提供相關資訊，加強學生修課觀念，及時輔導加退選課，避免違反學校規定。
- (5) 學校學務處主辦之學年度家長訪視日和畢業校友座談會提供各項新知與改進意見。
- (6) 透過系學會請直屬學長姐幫忙，依據學弟妹們各自實際需求、修習經驗、與興趣來輔導選課。

3-5 提供學生生活輔導作法?

1. 系所主任為全系學生之主任導師，而各班導師平時即與學生們作良好的互動，提供各方面的協助，例如：課業、感情、生活、適應、生涯規劃...等，並公開 office hours 的時間歡迎同學諮詢。
2. 除了上述內容，各班導師更利用時間到各學生宿舍或賃居家中進行關懷訪視，以瞭解學生居住品質與周圍環境，及生活作息狀態，給予適當的建議與輔導，建立濃厚的師生情誼。對於平時觀察中，如果發現需要進一步關心的學生，亦盡可能的給予最大的支持。另外，本校訂有優良導師甄選及獎勵辦法，對於導師具正面積極的鼓勵作用。

提供學生生涯輔導作法

1. 製作職涯進路圖
依音樂系學生在校所修課程，畢業後參與各類考試及就業情況製作職涯進路圖。
2. 系所生涯輔導與就業服務辦理情形
 - (1) 為輔導學生生涯規劃與就業知能，本校定期舉辦就業博覽會。**學生職涯發展中心**亦定期舉辦返校座談會。
 - (2) 本系每學期提供豐富多元的大師班講座，邀請音樂相關各領域專家學者與文化創意產業界輔導學生認識職業世界，並且不時提供企業徵才資訊（如海報、公文）等。
 - (3) 經常舉辦各型獨奏、合奏以及樂團展演活動提供學生就業實習機會。
3. 學生學習歷程檔案製作情形
本校於 98 學年度由教育部補助嘉義大學**教學卓越計畫**，透過執行 **C1-1 學生導向之學習歷程**已在**教務處網頁建立核心能力指標與學習歷程檔案系統**。
4. 畢業生流向調查分析及回饋課程改善
為加強畢業生輔導與增進對學校向心力，本系每年定期舉辦校友音樂會及座談會，藉由畢業校友經驗分享，提供在校生生涯規劃之參考。

特色

一、教師輔導的態度認真

專任教師於專業知識外，豐富的教學經驗與認真的教學態度與學生共構良好的師生互動關係，進而提升學生學習效率。除了個別課老師提供學生專業與個人生活方面的輔導外，系主任、導師與系辦公室所有行政人員亦盡心為學生提供全方位的服務與照顧。

二、軟硬體設備大幅增加

近年來不斷更新老舊設施與添購全新樂器設備，提供學生優質的學習環境。除軟體增添與更新之外，亦同時加強改善系館硬體結構，以提供更加完善之學習空間。

三、師生每年舉辦各類型之音樂會活動展演

學生學習積極，系所安排展演機會多，學校提供豐富的行政資源，深得家長及社會認同，並鼓勵學生積極參與課外演出，增加展演實力。

四、輔導制度完善，提供學生各類諮詢與協助

導師制度落實，學生自治家族系統完善，師生互動良好，學校及系所輔導資源充分，除導師暨專任教師輔導機制外，不足之處則借重學生輔導中心之專業諮商，以提供學生在各方面的協助。